

民和县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现公布《民和县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民和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省、市政府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断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面提升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民生保障、稳岗就业、重大建设项目、教育卫生、财政预决算、基层政务等重点民生领域信息进行集中公开。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2157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 8325 条，公开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等重大会议信息 28 条，转办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11634 件，县长信息收到留言 115 条均已按时限要求及时答复办理。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不断规范全县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和时效，更好地维护申请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发挥政务公开在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2024 年，全县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均为自然人提交，无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交件，办理完结 4 件，按时办结率 100%。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保密审查等各项制度，持续完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加强信息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坚决杜绝出现错敏字、表述不规范等问题。通过文件解读、图文解读等方式及时发布政策解读信息，使群众更加直观、深入地了解政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及时更新维护县政府门户网站信息，持续优化设置各类公开栏目，重点对重要政策文件进行集中统一公开。围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不断优化基层政务公开等专题建设，使群众能方便快捷查询政府信息。同时，督导全县各乡镇服务大厅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及时公布涉及民生的政务服务事项，主动接受群众监督，方便群众查询。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绩效评估考核指标要求，加强政府网站建设和政务新媒体管理，明确责任单位和负责人，压实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严格落实责

任追究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内容准确有效。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合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5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24		
行政强制	4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03.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咨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1	0	0	0	1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县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及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解读政策还不够精准，在具体工作过程中，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落实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推进上还有一定差距；**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公开的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个别乡镇、部门负责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跟换较频繁，在工作的有效衔接方面还存在一定差距。

下一步，我县将持续严格遵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不断做好全县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全力为群众查询信息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一是**进一步创新解读方式，不断丰富政策解读载体，主动做到政府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签审、同步部署；积极采用视频、图文结合、动画动漫等形式多样的方式对文件进行快速解读，方便群众知晓和理解。**二是**进一步提升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主动对群众最关切、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教育、医疗、重

大项目建设等领域信息予以公开，不断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平台建设，持续抓好政府门户网站建设维护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有效提升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载体建设维护水平，保证权威、及时、准确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17日